

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之 性別分析

撰寫單位：雲林縣政府新聞處

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錄

壹、前言.....	1
貳、現況描述.....	1
叁、性別分析.....	4
肆、結論與建議.....	9
伍、參考文獻.....	10

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之性別分析

壹、前言

聯合國曾舉辦 4 次世界婦女大會，會議中所提議題及達成之共識，持續為消除對女性的歧視及提升女性在政策、社會福利等各面向之資源，聯合國更於 2015 年 9 月召開「通過後 2015 年發展議程高峰會」(UN Summit for the Adoption of the Post-2015 Development Agenda)，確立新一代永續發展目標，多達 17 項目標中的目標五達成性別平等及女性賦權，以達最終的性別平等願景與目標。

然而，各國政府在推動性別平等政策進程上卻相較緩慢，大多經由民間團體主導推動及發聲下，才逐漸為政府重視，並開始積極推動各項性別平等相關政策之擬定與制度之建立，期使不同性別的人皆能平等追求理想價值，活出自我尊嚴，實現普世人權之理想與保障個人權利。

就國內推動性別平等歷程來看，雖然 1970 年即開啟新女性主義的論述，揭開本土性別平等運動序幕，傳統社會觀念對於性別角色權力、文化、教育之不對等觀念仍深植於社會多數人心中，女性在高等教育、育兒、財產繼承權等面向處於相對弱勢地位。以媒體而言，國內長期受到商業市場邏輯影響，在各家電視台競爭激烈及收視率考量下，內容不僅羶色腥，報導方式常帶有「胸大無腦」或條列式比較女性外表等物化女性等內容；早期大眾媒體更常以「男主外、女主內」、「教夫相子」等傳統家庭模式宣揚女性在社會中應扮演角色，剝奪女性在婚後持續工作的機會。

貳、現況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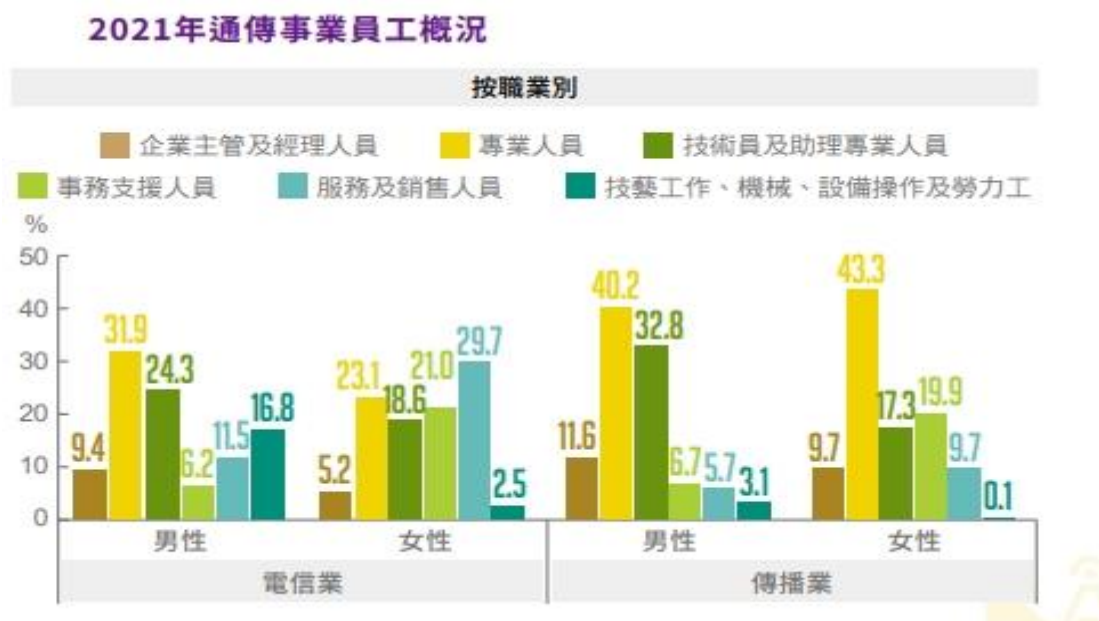
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致力於消除性別歧視，提升國內女性就業機會及職場環境待遇平等，並鼓勵女性參與政策規劃與執行，我國於民國 86 年 5 月 6 日成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將婦女團體代表、學者

專家的倡議納入國家最高的決策機制，透過立法與政策落實，使我國婦女的各項權益能於合理公平的前提下確實獲得保障，有效推動婦女權益工作，透過委員會機制，近年來國內大眾越來越重視性別平等，在各項政策上逐步納入性別平等概念，持續透過各宣傳管道來消弭性別刻板印象。

尤其隨著科技發展，大眾媒體作為傳播媒介成為大眾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溝通管道，民眾透過新聞媒體來獲取資訊，所報導議題經常是人們日常談論的話題，也是打開對話的空間，對於公共政策更是如此，媒體引領著民眾對公共議題的認識與討論，進而參與政策規劃，作為此一重要媒介，媒體從業人員對公共議題的認知與報導方式更深深影響大眾對特定議題的態度，由於是公共論域的主要界定者，扮演著重要的文化功能，不論是新聞、電視節目、電影或是廣告等大眾媒體報導或宣傳方式若含有大量的性別歧視，塑造負面女性形象形成對女性文化的壓迫，不利於性別平等發展。在討論大眾媒介與性別的關係，焦點通常集中在兩個面向，一是檢視女性在媒介組織中的地位與工作情形，一是關注性別角色的刻板印象在媒介內容中的描寫與呈現。

我國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2023 年性別圖像，國內電信業、傳播業等通訊傳播業兩業別均以男性為主要工作人口，2021 年電信業女性占比 36.9%、傳播業女性占比 46.8%；就年齡層分布而言，55 歲以上就業人口除電信業男性占 18.3%，其餘電信業女性、傳播業男性、女性均在 8% 以下。職業結構的性別分布來說，我國電信業中女性多為服務及銷售人員，占 29.7%，男性多為專業人員，占 31.9%。而傳播業中均以專業人員為最多，女性占 43.3%、男性占 40.2%。擔任主管及經理人員的管理階層部分，電信業性別落差為 4.2 個百分點，傳播業性別落差為 1.9 個百分點。

表 1：2021 年通傳事業員工概況



圖表來源：行政院性平處 2023 年性別圖像

由上述圖表可得知，女性從事通訊傳播事業較男性為低，55 歲以後不到一成，且管理階層女性比率亦低於男性。政府雖持續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法，盼藉由政策法令的制定，消弭女性在職場領域中可能遭遇的不平等待遇，然而根據 yes123 求職網 2022 年 5 月調查指出，職場女性普遍存在「職場焦慮感」，最擔心的前五項職場困境，包括「同樣工作績效，卻無法和男同事領到同等酬勞」等因素皆是導致女性存在焦慮感的原因，尤其自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不同酬的事件尤其現於國內社會，依據主計總處 110 年薪資初步統計結果，台灣女性平均時薪 304 元，為男性 361 元的 84.2%，兩性薪資差距為 15.8%，換句話說，女性需比男性多工作 58 天(365 日曆天 x15.8%≈58 天)，才能達到整年總薪資相同。

為進一步了解國內新聞媒體從業人員性別分布，且目前國內針對新聞媒體從業人員所做的性別分析研究不多，爰此，期盼以主跑雲林

縣政府新聞的媒體從業人員為研究對象，透過從業人員的性別統計，初探當地新聞工作者性別分析，藉此觀察雲林縣新聞從業人員的性別分布情形，盼能了解媒介組織與體制如何建構和維護性別的階層化。

參、性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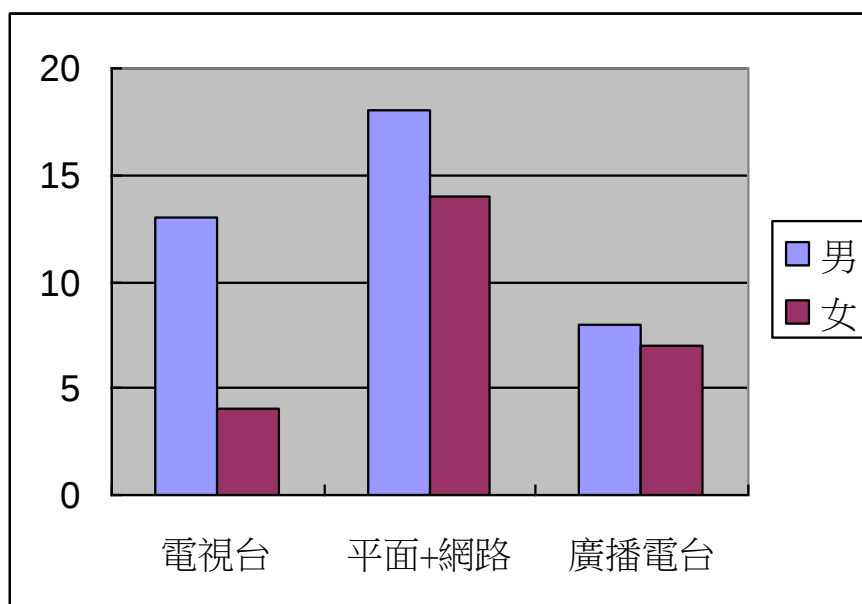
以主跑雲林縣政府新聞路線之媒體從業人員作為對象，分析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性別分布，分成電視台(包含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平面報紙及網路媒體以及廣播電台三種類型，電視台(包含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共 17 人，男性 13 人、女性 4 人；平面報紙及網路媒體共 32 人，男性 18 人、女性 14 人；廣播電台共 15 人，男性 8 人、女性 7 人。

由上述分析資料可得知，主跑雲林縣政府之新聞工作者之性別分布存在性別差異，電視台(含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新聞工作者男女比例為男 76.4%：女 23.6%；平面報紙及網路媒體新聞工作者男女比例為男 56.2%：女 43.8%，廣播電台從業人員男女比例為男 53.3%：女 46.7%，可得知目前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仍以男性為主。

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性別比例						
媒體	電視台		平面+網路		廣播電台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數	13	4	18	14	8	7
百分比	76.4%	23.6%	56.2%	43.8%	53.3%	46.7%

※資料來源：雲林縣政府新聞處

表 2：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性別比例圖表



※資料來源：雲林縣政府新聞處

另為進一步了解薪資以及其工作環境對媒體從業人員在雲林縣工作是否產生影響，分別就工作類型、薪資、年資、採訪時所使用之交通工具等問題製成問卷詢問本縣媒體從業人員，回收問卷共 40 份，回答問卷者男性 27 人、女性 12 人、其他性別 1 人；年齡分布以 50 至 59 歲為最多，60 歲以上次之；最高學歷以大學最多。

圖 1：年齡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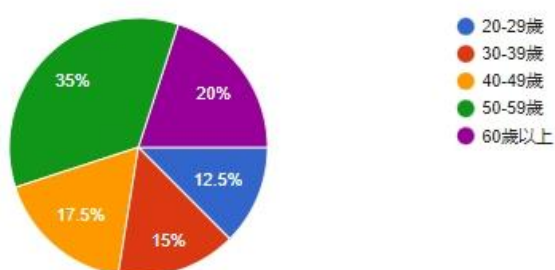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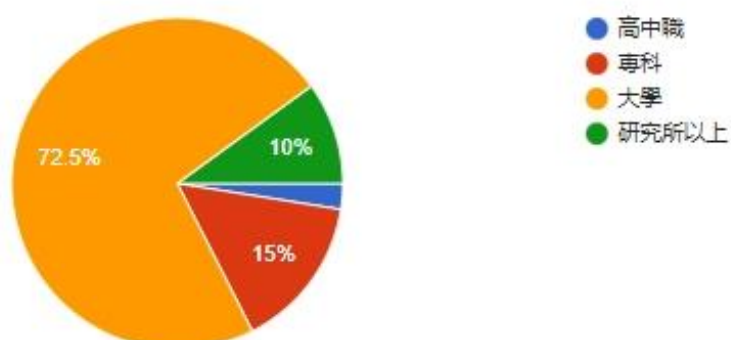


圖 2：教育程度最高學歷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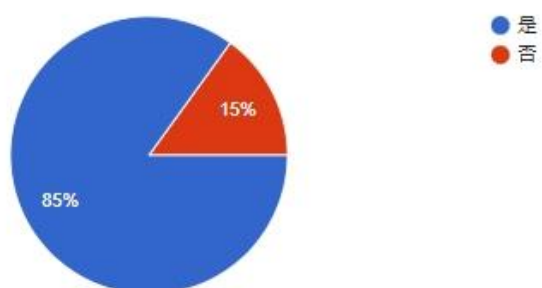


以回收之 40 份問卷來說，目前媒體從業人員所居住縣市以雲林縣最多，佔 82.5%；南部地區次之，佔 7.5%；調查媒體從業人員居住所在縣市是否以雲林縣作為工作地點，總計 34 人居住地點及工作地點皆在雲林縣，佔 85%，工作類別則以平面媒體最多(17 人、佔 42.5%)、廣播媒體次之(11 人、27.5%)、電視媒體第三(8 人、20%)以及數位媒體(4 人、10%)最少。

圖 3：請問您目前居住所在縣市？



圖 4：請問您的居住所在縣市是否為您的工作地點(雲林縣)？



調查媒體從業人員工作年資及薪資，發現薪水與年資成長比率為正向，40 人當中有 21 位工作年資為 21 年以上，平均月薪資為新台幣 5 萬元以上者有 19 人，佔 47.5%為最多。

圖 5：媒體從業人員工作年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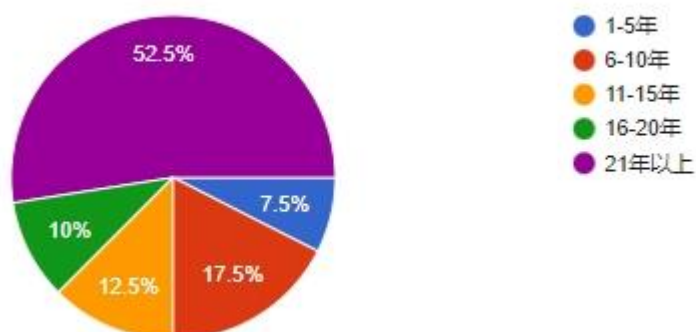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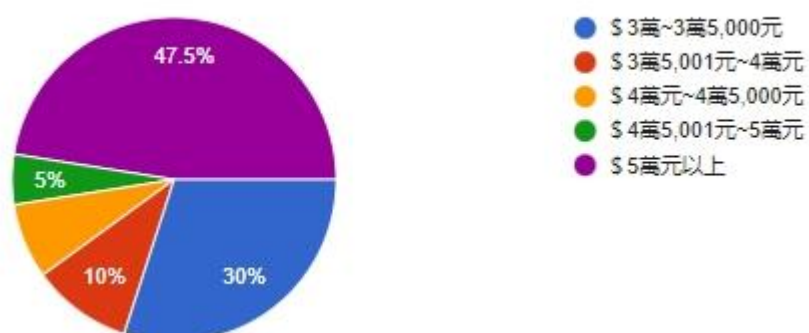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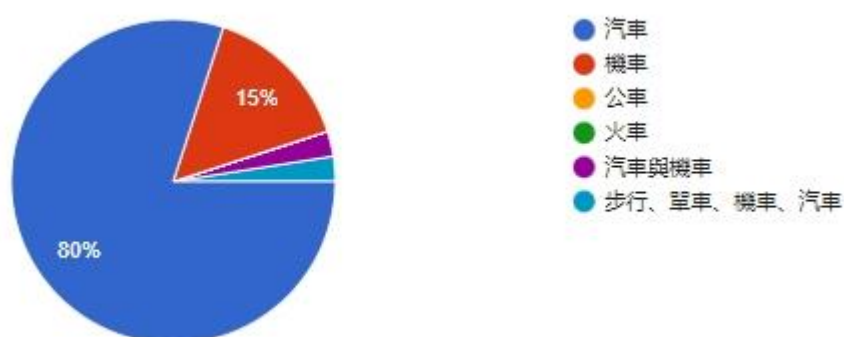


圖 6：媒體從業人員平均月薪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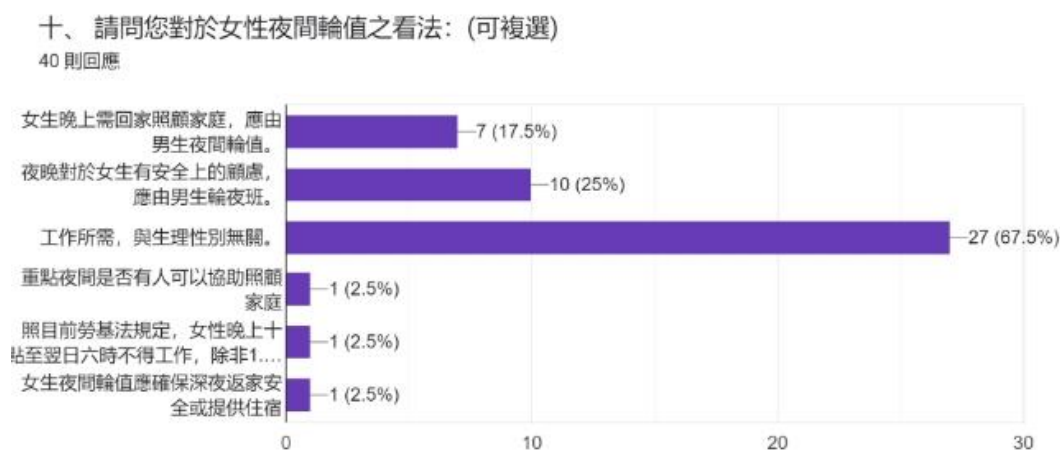
在雲林縣從事媒體工作者進行採訪工作的交通工具大多以汽車為主，40 人當中有 32 人皆使用汽車作為採訪工作時的交通工具，佔 80%，機車作為交通工具者亦有 6 人，佔 15%，使用汽車與汽車者 1 人，佔 2.5%，使用步行、單車、機車及汽車做為交通工具者 1 人，佔 2.5%，無人使用公車或火車作為交通工具。

圖 7：媒體從業人員採訪行程使用之交通工具



另外，該問卷亦針對女性夜間輪值蒐集媒體從業人員之看法，27 位媒體從業人員認為夜間輪值是工作所需，與生理性別無關，至於認為夜間輪值會造成女性安全顧慮佔 10 人；女性晚上需回家照顧家庭佔 7 人，僅佔少數，可藉此得知大多媒體從業人員認為性別非夜間輪值之主要原因。

圖 8：媒體從業人員對於女性夜間輪值之看法



肆、結論與建議

根據雲林縣主計處統計 110 年勞動力人口及男女比例，雲林縣勞動力人口數為 35 萬 1,000 人，男性 20 萬 8,000 人、女性 14 萬 3,000 人；勞動力參與率為男性 68.1%、女性 49.4%。

承上述統計資料，雲林縣主跑縣政府新聞之媒體從業人員計 64 位，性別比例分布以男性為主，由雲林縣勞動力人口比例進而推估其可能為本縣媒體從業人員男性多於女性的原因。

為進一步瞭解性別對於雲林縣媒體從業人員工作環境是否產生影響，亦發送 64 份問卷，共回收 40 份，從回收資料分析可得知在雲林縣工作之媒體從業人員大多為本地人，採訪所使用交通工具以汽車為主，可推測因雲林縣採訪地點距離較遠，公車、火車等交通工具相對不方便，再加上採訪時間緊迫，因此使用汽車作為主要之交通工具；而多數媒體從業人員認為性別並非是夜間輪值的主要原因，可得知多數媒體從業人員尚且能避免落入性別刻板印象之觀念。

新聞媒體從業人員在引領大眾關注當前重大議題有其重要角色，除透過發布新聞稿、臉書等多管道宣揚性別平等之觀念，更可辦理媒體識讀等相關課程，提升大眾對於性別平等之認識與了解，並培養在地潛力人才進入新聞從業機構，藉由他們對相關議題之關注與報導，減少忽略性別意識之報導，逐步消除性別刻板印象並建立性別平等之友善環境。

伍、參考文獻

1. 張琬琪〈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與性別平等〉，《婦女溝通平台電子報》，網址：
<https://www.iwomenweb.org.tw/cp.aspx?n=F696D8D4D51E0318>；上網日期：2023 年 1 月 11 日。
2. 勞動部統計處《近年我國女性勞動參與狀況》。
3. 中央社，「疫情致薪資差距擴大 女性多做 58 天才與男性同酬」，網址：
<https://www.cna.com.tw/news/ahel/202202220071.aspx>；上網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4.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址：
<https://gec.ey.gov.tw/Page/7DF8BED6934CC797>。
5. 世界民報，〈台灣性別平等全球排名第 9 亞洲之冠〉，網址：
<http://www.worldpeoplenews.com/content/news/320647>，上網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6. 蕭蘋，〈新聞專業中的性別政治：媒介組織對女性記者及其報導的影響〉，《新聞學研究》。
7. 公益交流站，〈「玻璃天花板」籠罩職場 性別平等還要等 140 年？〉，網址：<https://npost.tw/archives/67345>，上網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8.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2023 年性別圖像》。